

证券代码：430385

证券简称：中一检测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温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中一”)的少数股东，温州中一 2018 年 6 月 5 日成立，在此之前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我公司的客户，与我公司股东及董、监、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成立之后，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温州中一未发生任何关联交易，与母公司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基于 2018 年 6 月 5 日以前未完成的业务合同的履行和符合市场交易原则的后期业务的合作，发生了关联性交易。2018 年度交易总金额为 6,821,143.00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公司与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温州市市府路 525 号同人恒玖大厦 2001、2002 室

注册地址：温州市市府路 525 号同人恒玖大厦 2001、200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彬

实际控制人：朱彬

注册资本：10,000,000.00

主营业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保科研课题及规划编写、土壤环境咨询及修复、环境污染防治工程设计与治理、环境保护科研 技术开发与咨询、环境污染事故分析和技术鉴定。

（二）关联关系

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温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温州中一于 2018 年 6 月 5 日成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往来，程序合法，按市场价格定价，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我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允的，不存在利益转移。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公司的母公司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向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基于2018年6月5日以前未完成的业务合同的履行和符合市场交易原则的后期业务的合作，提供了检测服务。2018年度共发生累计数额为6,821,143.00元（含税）的“销售产品、提供劳

务”类型的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经营往来活动，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充分利用上述关联方优势，有利于公司业务区域的进一步拓展，降低成本，同时将保证公司正常稳定的经营，确保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有任何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控制。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所需，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